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1%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系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福華環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華環球”）大宗交易减持股份、限制性股份回购注销及公司可转债转股所致。
-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公司控股股东福華環球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 30.84%变动至 28.79%，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1%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市创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创友投资”）、施清島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相应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 54.14%变动至 52.16%，权益变动比例亦超过 1%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1、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7 月 4 日，控股股东福華環球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9,006,500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.13%。其中，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0 日期间大宗交易减持 8,005,000 股，减持比例 0.90%；7 月 4 日大宗交易减持 11,001,500 股，减持比例 1.23%。

2、2023 年 6 月 13 日，公司完成了 2,465,854 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被动有所上升。

3、2023 年 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7 月 4 日，公司发行的“台 21 转债”累计转股 296 股，导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被动稀释。

综上，公司控股股东福華環球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 30.84%变动至 28.79%，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1%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创友投

资、施青岛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相应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 54.14%变动至 52.16%，权益变动比例亦超过 1%。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：

1、信息披露义务人福華環球的权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	名称/姓名	福華環球有限公司			
	住所	HSH Mongkok Plaza, 794-802 Nathan Road, Kowloon, Hong Kong			
	权益变动时间	2023 年 7 月 4 日			
权益变动明细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变动数量 (股)	变动比例 (%)
	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	2023 年 2 月 25 日 -2023 年 7 月 4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	-0.00
	大宗交易	2023 年 2 月 28 日 -2023 年 7 月 4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19,006,500	-2.13
	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	2023 年 6 月 13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	0.08

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创友投资的权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	名称/姓名	嘉兴市创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		
	住所	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希望路 669 号蚂桥综合农贸市场大厦 1 楼			
	权益变动时间	2023 年 7 月 4 日			
权益变动明细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变动数量 (股)	变动比例 (%)
	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	2023 年 2 月 25 日 -2023 年 7 月 4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	-0.00
	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	2023 年 6 月 13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	0.05

3、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施青岛先生权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	名称/姓名	施青岛			
	住所	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舜湖西路皇家岭誉			
	权益变动时间	2023 年 7 月 4 日			
权益变动明细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变动数量 (股)	变动比例 (%)
	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	2023 年 2 月 25 日 -2023 年 7 月 4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	-0.00
	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	2023 年 6 月 13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	0.02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股份数量(股)	占总股份数比例	股份数量(股)	占总股份数比例
福華環球	275,408,888	30.84%	256,402,388	28.79%
创友投资	150,259,011	16.83%	150,259,011	16.87%
施清島	57,803,468	6.47%	57,803,468	6.49%
合计	483,471,367	54.14%	464,464,867	52.16%

注：上表“占总股份数比例”合计数与对应明细合计计算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控股股东福華環球大宗交易减持股份、限制性股份回购注销及公司可转债转股所致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中大宗交易的部分为实施减持股份计划所致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3、公司“台21转债”目前处于转股期，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数量、转股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，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—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法律法规及规定性文件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5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，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六日